
曠野嗎哪

- 聖經的故事是關於神的故事 -

2026-10-15

讀經：啟示錄 4 章

4:1 此後，我觀看，見天上有門開了，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，對我說：“你上到這裡來，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。”

4:2 我立刻被聖靈感動，見有一個寶座安置在天上，又有一位坐在寶座上；

4:3 看那坐著的，好像碧玉和紅寶石；又有虹圍著寶座，好像綠寶石。

4:4 寶座的周圍，又有二十四個座位，其上坐著二十四位長老，身穿白衣，頭上戴著金冠冕。

4:5 有閃電、聲音、雷轟，從寶座中發出。又有七盞火燈在寶座前點著，這七燈就是神的七靈。

4:6 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，如同水晶；寶座中，和寶座周圍有四個活物，前後遍體都滿了眼睛。

4:7 第一個活物像獅子，第二個像牛犢，第三個臉面像人，第四個像飛鷹。

4:8 四活物各有六個翅膀，遍體內外都滿了眼睛；他們晝夜不住的說：“聖哉！聖哉！聖哉！主神，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！”

4:9 每逢四活物將榮耀、尊貴、感謝，歸給那坐在寶座上，活到永永遠遠者的時候，

4:10 那二十四位長老，就俯伏在坐寶座的面前，敬拜那活到永永遠遠的，又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，說：

4:11 “我們的主！我們的神！你是配得榮耀、尊貴、權柄的；因為你創造了萬物，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”

金句：創世記 1 章 1 節

起初神創造天地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聖經的故事是關於神的故事》這個題目。

聖經開頭三個字就是「起初神……。」神站在「起初」之處，一切的主動全在於祂。如果神不造這個宇宙，就一無所有，只有神自己。但神有造物的旨意，並且創造了萬物。

宇宙曾經不存在，是神藉著基督創造諸世界。

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」是歷史，不是哲學，不是神話。這句話並非在試圖要證實神的存在。因為神的存在是不爭的事實，雖然愚頑人心裡說：「沒有神。」卻只是他們希望「沒有神」。

哥林多前書 8 章 6 節，保羅說，「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，就是父，萬物都本於他，我們也歸於他；並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，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，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。」

創世記 1 章 1 節，神用一句完全肯定語氣的句子，就否定了人對祂和宇宙所有虛妄的思想和理論。

「起初」是論到這個「被造的世界」的開始，不是神的開始。諸山未曾生出，地與世界祂未曾造成，從亙古到永遠，祂就是神。

「起初神」是基本立論，沒有一件事是不受祂控制。先知耶利米說，「我們的聖所是榮耀的寶座，從太初安置在高處。」（耶利米書 17 章 12 節）

神的權能和屬性都是永恆的，祂說有，就有；命立，就立。

「被造而有」，而「在自己有生命」、「自有永有」是截然不同的概念。神是創造天地，設定一切的主，是一切的中心。

神為何要創造？祂看這是好的。神就是愛，祂把祂的愛延伸出去，把自己與我們分享，就成為創造的行動。詩篇 145 篇 10 節，詩人讚美，說，「耶和華阿，你一切所造的，都要稱謝你。」

聖經不是以人為中心的敘事，而是神啟示自己。聖經所記載的，是祂創造萬有，掌管歷史，施行救贖，並在基督裡完成祂永恆旨意的事。

不錯，聖經裡有許多人物，卻是神向人啟示自己，藉著祂的作為叫人認識祂的「教材」。有正面的教材，也有反面的教材。焦點不在人，而在神。從「伊甸園」到「新天新地」述說著神已經在做，和尚未完成的事。

孫大中讀經，讀到創世記 3 章 6 節，就覺得「聖經到這裡就該結束了！」為什麼？因為「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，也悅人的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，就摘下果子來吃了；又給他丈夫，他丈夫也吃了。」

神已經在創世記 2 章 17 節警告，說，「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女人和亞當都吃了，聖經就該結束了。但是並沒有，因為聖經是神的故事，亞當和女人吃了神所吩咐「不可吃」的那棵樹上的果子，故事並沒有結束，因為裡面還有故事。

在伊甸園裡，首先的人——亞當對神表現出「不要照你的意思，而要照我的意思」的悖逆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末後的亞當——基督在客西馬尼園裡，三次表達對天父的順服。祂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

祂來就是為了天父能榮耀自己的名。祂在十字架上承擔第一個亞當所帶來的咒詛，使得啟示錄能說，「以後再沒有咒詛。」（啟示錄 22 章 3 節）

神已經在創世記 3 章 15 節宣告了福音，作為女人的後裔，基督要將撒但踐踏在我們的腳下。

因為是「神的故事」，讀「聖經人物」時一定要跟「神」連結，才能從神的作為中看出永恆的真理。聰明的人懂得從神的「屬性」看出與人所遭遇之事之間的關連。不要讀著讀著，以為有一段時間神缺席了，不見了。不！神一直都在，這是祂的故事。

神是萬有之源，萬福之本，使一切存在得以「存在」的是祂，我們生活、動作、存留都在乎祂。

人的首要目的就是榮耀神，以祂為樂，直到永遠。耶穌說，「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

「與神相交，親密的認識」是永生重要的內容。不是神進入了我的人生，是有一天我終於覺悟到，我是活在神的故事裡。祂是我的主，無論我承認或不承認。我一直都是在祂的故事裡，無論我覺悟或不覺悟。

你不是由得自己來到這個世界，是神創造你，藉著你的父母把你生到世上。魯益師說，「不願作神兒女的人，只好淪為神的工具。」

神是照自己所規劃的藍圖行事的神，祂建造萬物，一定實現祂的目的。不管有什麼樣的攔阻，祂都有能力保證自己的榮耀。祂說，「恨我的，我必追討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；愛我、守我誡命的，我必向他們發慈愛，直到千代。」

面對聖潔真實的神，「信」與「不信」就形成兩種人。耶穌要我們選擇寬門、大路，還是窄門、小路？選擇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，還是蓋在沙土上？不同的回應就帶來不同的結局。

箴言 8 章 36 節說，「恨惡我的，都喜愛死亡。」

面對啟示的真理，你的思想、決定、犯罪或悔改；相信或拒絕，有一天都要在神面前交帳。

神的主權與你的自由和諧地在運作，並不衝突。祂是那手中有你氣息，管理你一切行動的掌權者。你雖然受祂治理，你仍然有責任。所有你反映自己墮落的本性的選擇，雖然是在神的定旨先見之下發生，卻都是出於你自己。

神知道你的一切，你未成形的體質，祂的眼早已看見了；祂所定的日子，你尚未度一日，神都寫在祂的冊上了。在你的意志之上，有神的意思是你不知道的。

神不是罪的作者，卻能使你的惡意不能破壞祂良善的旨意。祂能巧妙的做到這一點。你不自覺的受祂掌管，卻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。

你的自由從來沒有大到可以推翻神的主權。你的悖逆，不能使祂的救贖計畫失敗。沒有人能以智慧、聰明、謀略敵擋耶和華。（箴言 21 章 30 節）

詩人說，「耶和華使列國的籌算歸於無有，使眾民的思念無有功效。耶和華的籌算永遠立定，他心中的思念萬代常存。」（詩篇 33 篇 10-11 節）

「以耶和華為神的，那國是有福的！祂所揀選為自己產業的，那民是有福的！」

「神從天上觀看，祂看見一切的世人。從祂的居所，往外察看地上一切的居民。祂是那造成他們眾人心的，留意他們一切作為的。」

祂的眼目，看顧敬畏祂的人和仰望祂慈愛的人；要救他們的命脫離死亡，並使他們在饑荒中存活。你是尋求神，被神眷顧的虔誠人嗎？

你的選擇是真的；神的主權也是完全的，祂已經分別虔誠人歸祂自己。祂說，「凡稱為我名下的人，是我為自己的榮耀創造的，是我所做成，所造作的。」（以賽亞書 43 章 7 節）

屬神的人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他們的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。

因為神掌權，我們縱然不知道一些事情為何發生，但我們知道神仍然坐在祂的寶座上。

神的慈心沒有改變，祂的膀臂也沒有縮短。各樣美善的恩賜，和各樣全備的賞賜，都是從上頭來的；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；在祂並沒有改變，也沒有轉動的影兒。（雅各書 1 章 17 節）

在壓力之下你要關注自己是否持續信靠神，是否持續走神要你走的路，無論環境如何。主已經為你祈求，使你不至於失了信心。你相信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，在基督耶穌裡，使你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。相信祂一定供應你行完祂旨意所需要的一切，使你日子如何，力量也必如何，你就能在逆境中作得勝者。

有可信的話說，「我們縱然失信，祂仍是可信的。」

主愛我們，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，又使我們成為國民，作祂父神的祭司。但願榮耀、權能歸給祂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耶穌向父禱告時，要天父叫世人知道：天父愛我們如同愛自己的愛子一樣。是的，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（羅馬書 5 章 8 節）我們何等有福，無論威脅我們的是什麼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（羅馬書 8 章 39 節）

神啟示的這本聖經，是要給愛子作見證。

主復活的下午，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，都給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——革流巴和他的同伴講解明白了。（路加福音 24 章 27 節）

基督是神啟示自己的最高形式。律法的總結就是祂，從祂身上你看見神對律法的要求。基督道成肉身，叫看見神起初要人成為什麼樣子，祂心目中完美的人是什麼模樣。

聖經見證神是磐石，祂的作為完全；祂所行的無不公平，是誠實無偽的神，又公義，又正直。但「落在永生神的手裡」，真是可怕的！（希伯來書 10 章 31 節）

連耶穌都指示我們，「當怕那殺了以後，又有權柄丟在地獄裡的。」（路加福音 12 章 5 節）

因為聖經不是人的故事，所以不會刻意把人「美化」。挪亞醉酒，亞伯拉罕說謊，以利亞求死，大衛在拔示巴的事情上得罪神，暗中所做的，神都將它們一一顯露。

人會犯罪，神所要的祭，就是憂傷的靈。憂傷痛悔的心，祂必不輕看。

你發現原來聖經人物許多是「恩典的見證人」。神藉著他們的信心成就了他們靠自己根本不可能成就的事。

神造我們，邀請我們進入祂的故事。不但如此，祂邀請我們參與祂的工作。我們的故事會結束，神的故事卻沒有窮盡，祂要在教會中，並在基督耶穌裡，得著榮耀，直到世代，永永遠遠！

讀經文帶有一個目的，認識自己是誰，並在神的故事中找到你的位置。既然明白神會如此，你要選擇怎樣活？你不是回答我，你用你的行動回答主。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諸山未曾生出，地與世界你未曾造成，從亙古到永遠，你是神。聖經裡面有許多人物的故事，都是你的故事。是你掌權的故事，是你施恩的故事，是你彰顯公義的故事。國度、權柄、榮耀，全是你的，直到永遠。藉著今天的信息幫助我們明白，你要跟我們建立聖約的關係，要我們作你的子民。你要親自與我們同在，作我們的神，在我們中間來往。主啊，你用寶血重價買贖我們，並且立下新約。謝謝你如此愛我們！願你開我們的眼睛，使我們看見這一切的真實。堅固我們的心，叫我們轉眼不看虛假，而是在你的道中生活。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《我要頌揚》

我要頌揚 頌揚 那造眼睛的主
因為萬事他都看見
我要頌揚 頌揚 那造耳朵的主
因為萬事他都聽見
哈利路亞，哈利路亞
一切他都知道，他都明瞭
哈利路亞，哈利路亞
一切他都知道，他都明瞭

我要頌揚 頌揚 那顯公義的主
他的國度是權柄榮耀
我要頌揚 頌揚 那顯慈愛的主
他的信實永不動搖
哈利路亞，哈利路亞
一切他都知道，他都明瞭
哈利路亞，哈利路亞
一切他都知道，他都明瞭

《靈修短文》

於神的故事，並非只是記載人類的活動而已。神在進入聖經的門前放了一把鑰匙：
「起初神……。」

祂一直都在舞臺上。每一個情節都是祂設計的。歷史就是祂的故事。人有選擇的自由，但按祂的旨意行事。無神論者否認這個事實，不可知論者質疑它，抱懷疑態度的唯物論者問道：「神從哪裡來？」

神啟示祂是創造者，萬物是因祂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詩人說，「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」我們在聖經中所遇見的人物，神都為著指派給他們的特別目的而預先裝備他們。這個事實對現今的人來說仍是成立的，對你我來說也是真實的！

神是供應者，祂按自己的形象造了我們，使我們可以使用並享受祂所造的物質世界。聖經有兩種人：一種人是信靠神，順服神，因而發現神供應他所需要的一切；另一種人是不順服神，甚至更糟糕地，背叛神。

神一如父親，因此聖經生動呈現出神對祂子民的愛、仁慈、寬厚與恆久忍耐。耶穌使神「父親」的角色真實而顯明，因為祂對天父說：「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。」

如果神是一惡霸和暴君，祂的愛子怎麼會願意成為我們當中的一位，住在我們當中，分擔我們的重擔和困苦，甚至到最後還背負我們的罪上十字架呢？

神愛我們，祂的心意是要對我們每一個人表達祂的愛。當我們在愛和信心中長大成熟，天父的屬性和計劃就變得愈來愈清楚，我們也會更加愛祂，並且更想要服事祂。

雖然神無條件地表達祂的愛，我們卻是依據我們所認識並順服祂話語的程度來享受祂的愛。

「神的作為完全，祂所行的無不公平。」祂的公義是祂聖潔與慈愛的表現。祂是公義的審判者。抗拒祂的旨意，拒絕祂的慈愛，落在永生神的手裡，真是可怕的！聖經的記載都是誠實無偽的，神告訴我們關於祂兒女的事實。所寫的聖經是為了要警戒我們不要犯罪，並且鼓勵我們持續地信靠祂。

如果，罪「暫時的後果」尚且給神的兒女在世的日子裡帶來了哀傷與痛苦，那麼，那些拒絕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的人，當他們離開這個世界時，將會面臨什麼樣的「罪的永恆後果」呢？

（摘自《聖經人物素描》）